

月华轩前期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成交结果公告

同意发布

韩帅 2025.11.25

一、项目编号：JSDL-2025040

二、项目名称：月华轩前期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三、中标（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宿州融万物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三八街道恒大名都 15 栋 404

中标（成交）金额：640689.65 元/年（住宅部分投标单价为 1.2 元/ m^2 /月；商业部分投标单价为 4.0 元/ m^2 /月）

评审得分：83.60 分

四、主要标的信息

服务类

项目名称：月华轩前期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服务范围：月华轩前期物业管理服务

服务要求：物业服务按照《宿州市普通住宅小区物业服务等级标准和物业综合服务收费标准》A 级标准。

服务时间：服务期限为三年（委托合同服务期采用“1+1+1”签订，每年合同到期，采购人与中标人一年一签）。

服务标准：物业服务按照《宿州市普通住宅小区物业服务等级标准和物业综合服务收费标准》A 级标准，同时需与投标文件一致。

五、评审专家名单：程成（组长）、郭敏、刘蓉、戚卫锋、韩帅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执行采购文件约定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在工作时间向安徽省君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出质疑（异议），质疑材料递交地址：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三八街道，联系方式：朱工 18855774065。

若供应商对质疑处理意见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宿州市埇桥区物业行政主管部门提出投诉。

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现将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

（一）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别号（如有）；
- 3、被质疑人名称；
- 4、具体的质疑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 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 6、必要的法律依据；
- 7、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1、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 2、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 3、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 4、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5、对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宿州融悦置地有限公司

地 址: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三八街道恒大名都

联系 方 式: 韩经理 1595692705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安徽省君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三八街道

联系 方 式: 朱工 1885577406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朱工

电 话: 18855774065